

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 昌黎县司法局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其他交通费用和其他商品服务支出费用		项目级次	本级	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315001 - 昌黎县司法局本级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（调整后）	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	
	预算数	11.964494		到位数	11.964494		执行数	11.964494		100%
	其中：财政资金	11.964494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1.964494		其中：财政资金	11.964494		
	其他			其他			其他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
	保障机关事务正常运转				保障了机关事务正常运转				98%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	符号	值	单位（文字描述）							
	产出指标（50）	数量指标	保障运行机关数量	10	=	1	个	1个	完成	10
		质量指标	机关正常运行	20	文字描述		有所提升	提升	完成	20
		时效指标	支付及时率	10	≥	98	%	0.98	完成	10
		成本指标	预算执行率	10	=	12.5	万元	11.964494万元	完成	8
	效益指标（30）	经济效益指标	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	10	文字描述		较上年提高	是	完成	10
		社会效益指标	保持工作稳定、持续开展实现率	10	文字描述		有效保证业务工作顺利开展	是	完成	10
		生态效益指标	降低能耗	5	文字描述		进一步降低	是	完成	5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业务工作可持续性	5	=	1	年	是	完成	5
	满意度指标（10）	满意度指标	职工满意度指标	10	≥	95	%	0.98	完成	10
	预算执行率（10）	预算执行率		10					完成	10
	自评总分									98
	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								

填报人： 孟凡智

联系电话： 15232353077